

主 旨：公告本校 109 學年度日間部寒假轉學生招生第 1 次備取遞補錄取名單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校 109 學年度日間部寒假轉學生招生備取現已遇缺得以遞補，共遞補 5 名。茲公布名單如后：

1、 中國文學學系二年級

備取 1 名

陳○羽  
12010009  
備 1

2、 產業經濟學系二年級

備取 1 名

蔡○陽  
12340008  
備 1

3、 經濟學系二年級

備取 1 名

戴○瑄  
12350004  
備 1

4、會計學系二年級

備取 1 名

邱○豪  
12410001  
備 1

5、會計學系三年級

備取 1 名

莊○瑩  
13410001  
備 1

二、備取遞補生請於 2 月 19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至 11 時止，親自或出具委託書委託他人至淡水校園行政大樓教務處註冊組 A212 室辦理報到繳費註冊，逾時以放棄錄取資格論，由備取生依序遞補，報到時應繳文件：

(一)准考證或備取生遞補通知單。

(二)學歷證件：

1.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，繳交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(正本核驗後發還)。

2.專科以上學校肄業者，繳交附有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正本、影本(正本核驗後發還)及歷年成績單正本 1 份(不發還)。

3.以同等學力報考者，依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正本。

4.選擇同時就讀者，繳交歷年成績單正本。

5.持符合教育部規定之境外專科以上學校學歷者，依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須繳交：

(1)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 1 份(驗證章戳需為正本)，如原學歷證件非中文或英文者，請另繳交中或英譯本並加蓋認證章戳。

(2)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正本 1 份(驗證章戳需為正本)，如原歷年成績單證明非中文或英文者，請另繳交中或英譯本並加蓋認證章戳。

(3)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正本 1 份。

6.持大陸地區學歷者，依「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正本。

7.持香港及澳門學歷者，依「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正本。

依本校學則第 8 條規定，入學報到時，除有正當理由申請緩期補繳學歷證件經核准

者外，須繳驗以上規定之證明文件，否則不准入學。

(三)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
(四)2 吋脫帽相片 1 張。

(五)依錄取通知函寄發之「報到注意事項」所列應繳交資料。

三、逾時未完成報到繳費註冊者，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，由備取生依序遞補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辦註冊程序。

四、因應防疫，報到當日須佩戴口罩。

五、繳費單請自行至中國信託繳費或列印 <https://school.ctcbank.com>，請於報到日前完成繳款，報到當日請攜帶繳費收據正本。「繳費金額問題」請洽詢財務處 02-26215656 轉分機 2067，「繳費及轉帳問題」請洽詢出納組 02-26215656 轉分機 2259。

六、備取遞補通知單均於公告後以限時專送寄出，未收到通知者請向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(電話：02-26215656 轉 2367、2366、2368、2210；錄取蘭陽校園學系者請洽 03-9873088 轉 7003、7002)查詢。

七、各系若遇缺額其遞補錄取名單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頁 (<http://www.tku.edu.tw>，點選【招生資訊】→【日間部寒假(轉學生)】→【遞補名單】)，備取遞補作業至 110 年 2 月 19 日止。